

大學點睛

黃探微著

盧鑄增主編

香港大会堂《易经讲座》讲演纪要

《大学》点睛

• 黃探微著 •
卢铸增主编

《大 学》点 睛

原 著：黄探微

主 编：卢铸增

编 委：(以姓氏笔划为序)

马存远，叶新康，余文昌，
苏东发，邱传南，林卓群，
林卓文，郑定群，符广熊，
蔡汉锦。

版权所有者：黄柏龄(黄探微)及
羲皇中医学会有限公司
(香港政府注册不牟利慈善机构)

1994年8月初版

印刷者：都灵广告公司

国际统一书号：962-85007-2-6

版权所有，翻印必究

《〈大学〉点睛》勘误表

页	行	误	正
9	10	者；身	者：身
11	倒8	之之彦	人之彦
11	倒3	师君	师尹
12	倒5	栗	慄
16	倒3	R实践R	→实践→
16	倒4	R理论R	→理论→
22	倒3	及先制	乃先制
26	倒9	先，后	先、后
29	倒5	R无为R	→无为→
33	7	自然	自明
34	9	者。其	者，其
38	倒7	《于	“于”
40	7	象·卦’	‘象·卦’
51	倒2	是故	是故闻
68	4	一定让	一家让
82	9	《老子》	《老子》：
93	倒2	盖财	盖财者
94	倒4	者矣	者疾
99	8	不利为次	不利为次也
108	4	理宜	理直
108	倒6	终不可	终不可
108	倒7	栗	慄
109	6	栗	慄
109	7	栗	慄
后记	3	主辨	主办

《大学》点睛

弁 言

学术界有三不祥：有奇书而不知，一不祥；知而不读，二不祥；读而不用，三不祥。《周易》之道，能知、读、用者，自古鲜矣。《诗·小雅·大东》已云：

“周道如砥，其直如矢。君子所履，小人所视。”《诗·桧国风·匪风》亦云：“匪风发兮，匪车偈兮；顾瞻周道，中心怛兮。匪风飘兮，匪车嘌兮；顾瞻周道，中心吊兮。”况后世乎？

圣贤试《易》，以《易》道画龙；探微试《易》，以《易》道点睛。秦、汉以来，学术夬夬，莫知所归，学者不复知用《易》故耳。探微不肖，会萃先秦唯物辩证之学于《易》道而“一以贯之”，以明我国学术之源确为《周易》云尔。

《〈大学〉点睛》原为吾在香港大会堂《易经讲座》讲演草稿，始讲于1980年4月20日。今纪其要，并自设问答，以便门人温故知新而已。

识微探黄真人易试

“点睛”大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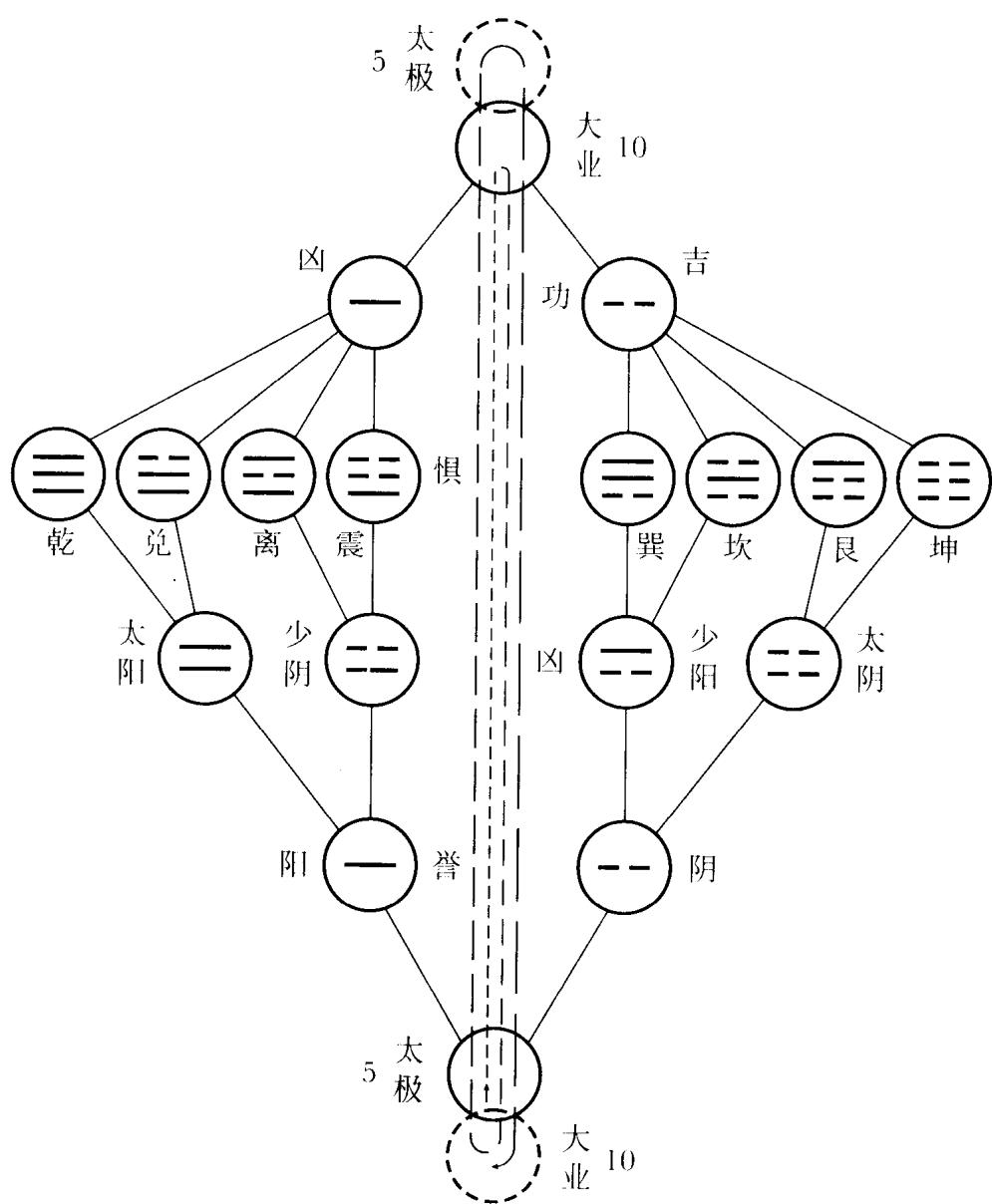
“对立统一”规律，自然之真理也。黑格尔据之以立唯心辩证法，马克思据之以立唯物辩证法；列宁遂称之为辩证法核心。我国三千余年前之《周易》，实乃唯物辩证法之始祖也。古之人早有其法而推行甚力矣，从《诗·鄘风·相鼠》可以见之：“相鼠有皮，人而无仪？人而无仪，不死何为！相鼠有齿，人而无止？人而无止，不死何俟！相鼠有体，人而无礼？人而无礼，胡不遄死！”——

鼠——皮·齿：体
人——仪·止：礼 } 阳·阴：太极

道在眼前，而人岂可不见乎？“阳·阴”者，“对立”也；“太极”者，“统一”也。是故先秦诸子，其学源于《易》而有志乎“何天之衢”者，咸以“太极：两仪（阴·阳）”为立论之基。具体言之，其法有二：

(1) 易简法 ——《系辞上》云：“是故《易》有太极：是生两仪，两仪生四象，四象生八卦——八卦定吉、凶，吉、凶生大业。”《系辞下》云：“夫乾，天下之至健也；德、行：恒易，以知险。夫坤，天下之至顺也；德、行：恒简，以知阻。”其图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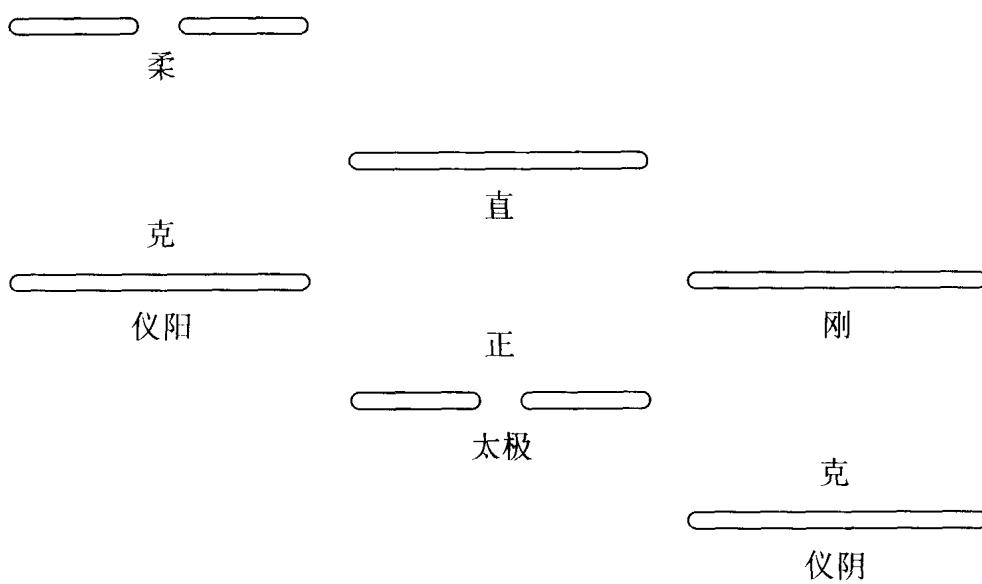
太极誉功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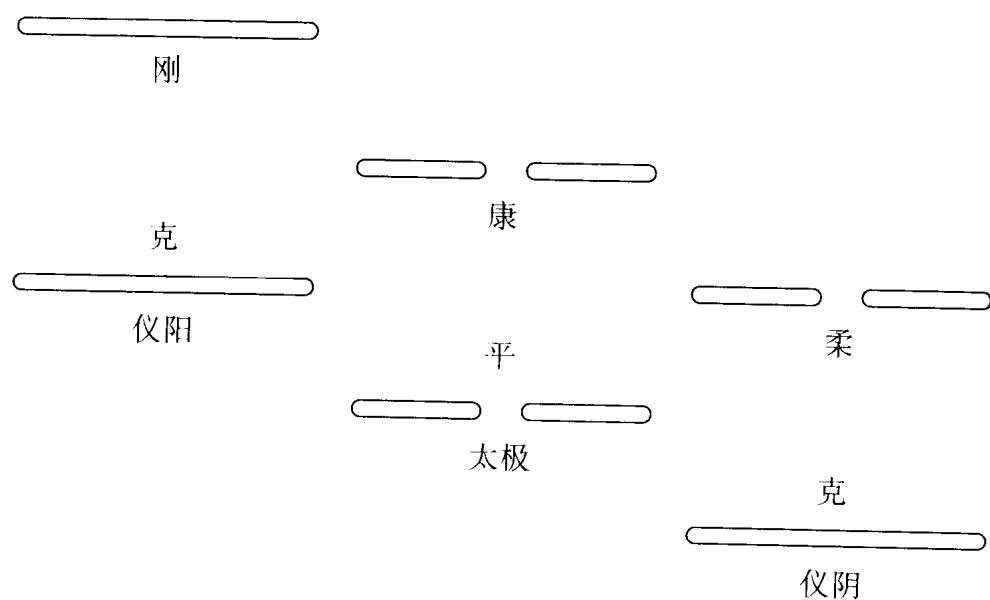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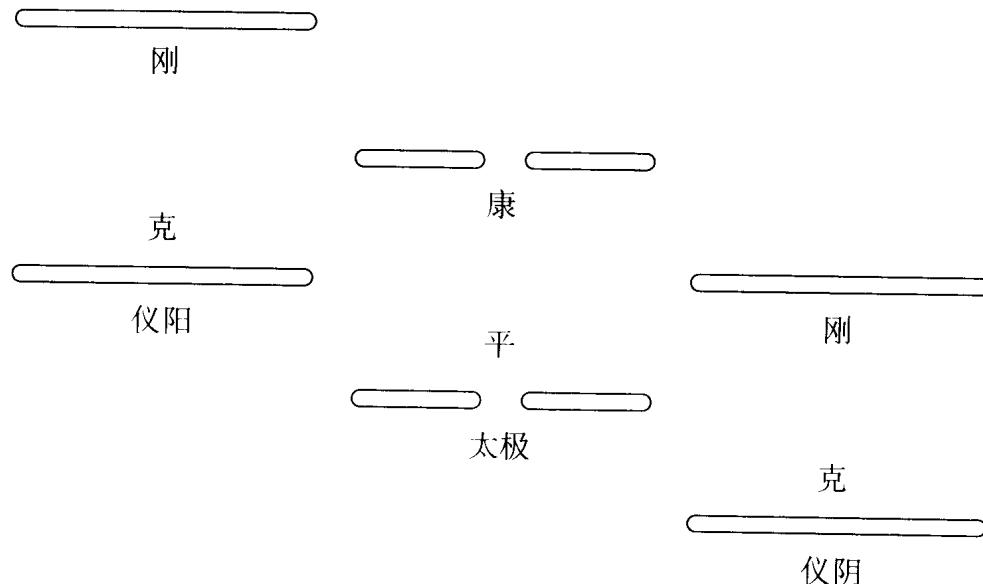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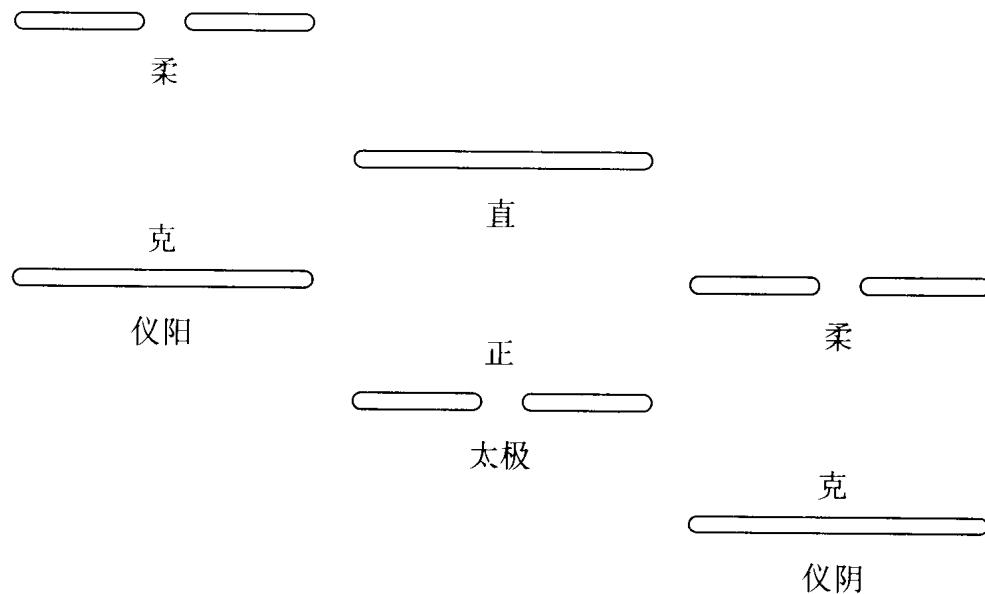
乾以坤为用九，其象为震；震者，一阴法也。坤以乾为用六，其象为巽；巽者，一阳法也。乾以坤用之易而知，坤以乾用之简而能；故《系辞上》云：“乾以易知，坤以简能——易、则易知，简，则易从”也。“易简”之法，一阴一阳而已；“一阴一阳之谓道。”

“易、简，而天下之理得矣。天下之理得，而成位乎其中矣。”

(2) 三德法——《尚书·洪范》云：“又用三德。三德：一曰正直，二曰刚克，三曰柔克。平康、正直：彊弗友，刚克；内友，柔克——沈、渐，刚克；高、明，柔克。”其象：







《系辞上》云：“夫乾：其静也、专，其动也、直；是以‘大’生焉。夫坤：其静也、翕，其动也、闔；是以‘广’生焉。——‘广’、‘大’配天、地；变、通配四时；阴、阳之义配日、月；易、简之善配至德。”故又用“易简”，其要在一般而博大。《系辞上》云：“《易》有四象，所以示也；系辞焉，所以告也；定之以吉、凶，所以断也。”故“又用三德”，其要在个别而专精。

《大学》总纲

(一) 原文：孔子所述，曾子所记 (1.1 - 1.5)

(二) 曾子及其门人注释与发挥 (2.1 - 11.3)

① 引《经》注释与发挥：

“明” (2.1)、 “新” (2.2)、 “止” (2.3 - 2.5)

② 修身 $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利贞 (3.1)} \\ \text{利往 (6.1 - 6.2)} \end{array} \right. \quad \left\{ \begin{array}{l} \text{○ 正心 (4.1 - 4.2)} \\ \text{○ 诚意 (5.1 - 5.4)} \\ \text{○ 齐家 (7.1 - 7.7)} \\ \text{○ 治国 (8.1 - 10.6)} \end{array} \right.$

③ 以卫武公学大成器为实例作结 (11.1 - 11.3)

《礼记·大学》

大学之道：在明明德，在新民，在止于至善。

知止而后有定，定而后能静，静而后能安，安而后能虑，虑而后能得。物有本、末，事有终、始——知所先、后，则近道矣。

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，先治其国；欲治其国者，先齐其家；欲齐其家者，先修其身；欲修其身者，先正其心；欲正其心者，先诚其意；欲诚其意者，先致其知。

致知在格物。物格而后知至；知至而后意诚；意诚而后心正；心正而后身修；身修而后家齐；家齐而后国治；国治而后天下平。

《康诰》曰：“克明德。”《大甲》曰：“顾諟天之明命。”《帝典》曰：“克明峻德。”——皆自明也。

汤之盘铭曰：“苟日新，日日新，又日新。”《康诰》曰：“作新民。”《诗》曰：“周虽旧邦，其命维新。”是故君子无所不用其极。

《诗》云：“邦畿千里，惟民所止。”《诗》云：

“缗、蛮黄鸟，止于丘隅。”（子曰：“于！止，知其所止。可以人而不如鸟乎？”）《诗》云：“穆穆文王，于！缉熙敬止。”为人君，止于仁；为人臣，止于敬；为人子，止于孝；为人父，止于慈；与国人交，止于信。子曰：“听讼，吾犹人也；必也、使无讼乎！”无情者不得尽其辞，大畏民志。此谓知本。

自天子以至于庶人，壹是皆以修身为本。其本乱，而末治者，否矣。其所厚者、薄，而其所薄者、厚，未之有也。此谓知本，此谓知之至也。

所谓“修身在正其心”者：身有所忿懥，则不得其正；有所恐惧，则不得其正；有所好乐，则不得其正；有所忧患，则不得其正。心不在焉：视而不见，听而不闻，食而不知其味。——此谓“修身在正其心”。

所谓“诚其意”者，毋自欺也。如恶恶臭，如好好色。——此之谓自谦，故君子必慎其独也。小人闲居为不善，无所不至；见君子而后厌然，揜其不善而著其善。人之视已，如见其肺肝然，则何益矣？——此谓诚于中、形于外，故君子必慎其独也。曾子曰：“十目所视，十手所指，其严乎！”富润屋，德润身；心广，体胖。故君子必“诚其意”。

所谓“齐其家在修其身”者：人之其所亲爱而辟

焉、之其所贱恶而辟焉、之其所畏敬而辟焉、之其所哀矜而辟焉、之其所敖惰而辟焉，故好而知其恶、恶而知其美者，天下鲜矣！故谚有之，曰：“人莫知其子之恶、莫知其苗之硕。”此谓“身不修，不可以齐其家。”

所谓“治国必先齐其家”者：其家不可教，而能教人者，无之。故君子不出家而成教于国。孝者，所以事君也；弟者，所以事长也；慈者，所以使众也——《康诰》曰：“如保赤子。”心诚求之，虽不中，不远矣。未有学养子而后嫁者也。一家仁，一国兴仁；一家让，一国兴让；一人贪、戾，一国作乱——其机如此！此谓：一言偾事，一人定国。尧、舜率天下以仁，而民从之；桀、纣率天下以暴，而民从之。其所令反其所好，而民不从。是故君子有诸己而后求诸人，无诸己而后非诸人。所藏乎身不恕而能喻诸人者，未之有也。故“治国在齐其家。”《诗》云：“桃之夭夭，其叶蓁蓁；之子于归，宜其家人。”——“宜其家人”，而后可以教国人。《诗》云：“宜兄宜弟。”——“宜兄宜弟”，而后可以教国人。《诗》云：“其仪不忒，正是四国。”其为父子、兄弟足法，而后民法之也。——此谓“治国在齐其家。”

所谓“平天下在治其国”者：上老老，而民兴孝；

上长长，而民兴弟；上恤孤，而民不倍。是以君子有洁矩之道也。（所恶于上，毋以使下；所恶于下，毋以事上。所恶于前，毋以先后；所恶于后，毋以从前。所恶于右，毋以交于左；所恶于左，毋以交于右。——此之谓“洁矩之道”。）有国者，不可以不慎。辟，则为天下僇矣。《诗》云：“殷之未丧师，克配上帝。仪监于殷，峻命不易。”道：得众，则得国；失众，则失国。是故言悖而出者，亦悖而入；货悖而入者，亦悖而出。《康诰》曰：“惟命不于常。”道：善，则得之；不善，则失之矣。《楚书》曰：“楚国无以为宝，惟善以为宝。”舅犯曰：“亡人无以为宝，仁亲以为宝。”《秦誓》曰：“若有一个臣：断然兮、无他技；其心休休焉，其如有容焉。人之有技，若已有之；人之彥圣，其心好之；不啻若自其口出，实能容之：以能保我子孙、黎民，尚亦有利哉！——人之有技，媢嫉以恶之；之之彥圣而违之、俾不通，实不能容：以不能保我子孙、黎民，亦曰殆哉！”见贤而不能举、举而不能先，命也；见不善而不能退、退而不能远，过也。唯仁人放流之，进诸四夷，不与同中国。此谓：唯仁人为能爱人、能恶人。是故君子有大道：必忠信以得之，骄泰以失之。《诗》云：“节彼南山，维石岩岩。赫赫师君，民具尔瞻。”《诗》云：“乐只君子，民之父母。”民之所好，好之；民之所恶，恶之。——此之谓“民之父”。

母。”好人之所恶、恶人之所好，是谓拂人之性；蓄必逮夫身。是故君子先慎乎德。有德，此有人；有人，此有土，有土，此有财；有财，此有用。德者，本也；财者，末也；外本、内末，争民施夺。是故财聚则民散，财散则民聚。生财有大道：生之者众，食之者寡，为之者疾，用之者舒，则财恒足矣。仁者，以财发身；不仁者，以身发财。未有上好仁而下不好义者也；未有好义，其事不终者也；未有府库，财非其财者也。孟献子曰：“畜马、乘，不察于鸡、豚；伐冰之家，不畜牛、羊；百乘之家，不畜聚敛之臣（与其有聚敛之臣，宁有盗臣）。”此谓：国不以利为利，以义为利也。（长国、家而务财用者，必自小人矣。彼为善之，小人之使为国、家，蓄害并至；虽有善者，亦无如之何矣。——此谓“国不以利为利，以义为利也”。）

《诗》云：“瞻彼淇澳，菉竹猗猗。有斐君子：如切、如磋，如琢、如磨——瑟兮、娴兮，赫兮、喧兮。有斐君子，终不可諳兮。”（“如切、如磋”者，道学也。“如琢、如磨”者，自修也。“瑟兮、娴兮”者，恂、栗也。“赫兮、喧兮”者，威、仪也。“有斐君子，终不可諳兮”者，道盛、德至善，民之不能忘也。）《诗》云：“于戏！前王不忘。”君子贤其贤而亲其亲，小人乐其乐而利其利——此以没世不忘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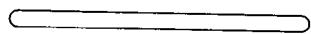
“止于至善”图

表阴象理性认识，理性认识谓之“明德”，故里阳象“明”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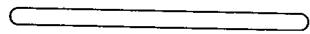


在 明 明 德

仪阳为少阴，象辩证“以思，不出其位”，此柔克之力也。少阴之降，以盛仪阴之道，所谓“德至善”以指导实践也。



表阳之升无限，视乎里阴之厚、薄耳；故“道”无“至善”之境，“贞吉，升阶”而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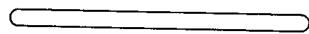


在
止
于
至
善

“道盛”、“德至善”交感转化不已，则太极亦笃实无穷矣。



表阳象“自强不息”，“自强不息”谓之“日新”，故里阳象“新”也。



在 新 民

仪阴为太阳，象乾乾不已于实践，此刚克之力也。太阳之升，以善仪阳之德，所谓“道盛”以检验理论也。

